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21日至2025年02月20日止。

第 8057375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26日

商 标

CNOOD-WENCHONG

申请 人 施璐德文船重工（广州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双山大道5号1223房

代理机构 龙岩市标小生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钢板；未加工或半加工普通金属；钢管；金属套筒（金属制品）；金属管道（包括钢钛合金制）；钢结构建筑；金属建筑材料；金属建筑物；五金器具；小五金器具